

電話炸彈恐嚇之處理：



1. 迅速通報政風單位，並向警方報案（110 或轄區警局）。
2. 儘量拖延通話時間，設法記錄通話內容。
3. 辨認可能打電話的地點（注意電話中之背景聲音，如車聲、人聲等）。
4. 瞭解來電者的特徵（如性別、年齡、語氣、口音等）。
5. 設法問出爆裂物置放地點、爆炸時間、炸彈大小形狀、放置目的等。
6. 婉言相勸，請其自動排除危害。



農糧署東區分署政風室 提醒您